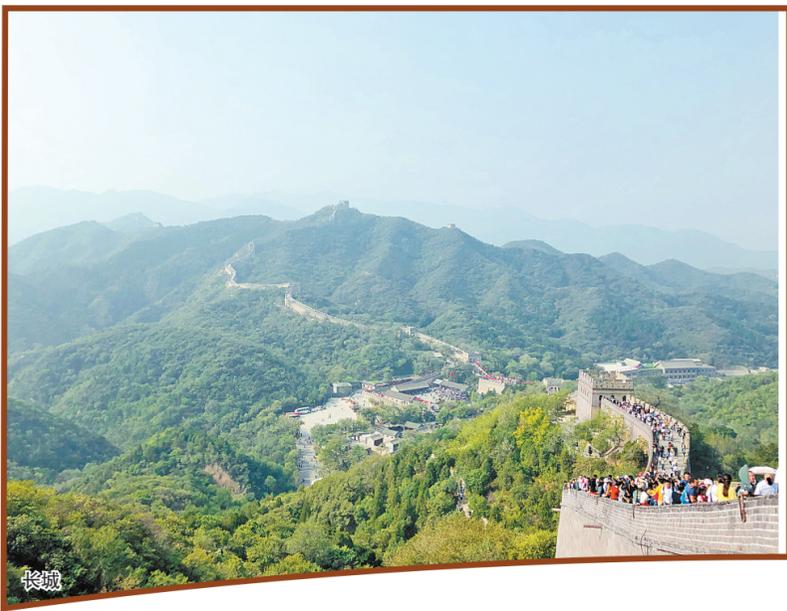


# 触摸历史与岁月的余温

## ——古都北京纪行



□本报记者 杨蕙菱 文/图

北京，建城三千多年，五朝国都，当代首都，历经不同朝代，历史厚重，是中国四大古都之一，其帝王宫殿、园林、庙坛、陵墓、四合院、胡同和城池都是世界著名景点。

触摸巍峨的城墙，仰望气派的故宫，走过如画的颐和园……去一趟首都北京，呼吸历史遗留的气息，是许多国人的愿望。首都之大，经典景点甚多，其中最具有代表性的莫过于长城、故宫、颐和园、老胡同等地。

### 八达岭长城雄伟壮观

“庸庸之险不在关而在八达岭”，这句老话只有到过长城的人才能体会到。北京市延庆区军都山关沟古道北口这一段地势险峻，山势绵延起伏，长城依山就势而建，宛若一条巨龙在崇山峻岭间蜿蜒盘旋腾飞，不见首尾。据《史记》《水经注》记载和文物工作者普查，八达岭一带自古便是重要的军事关隘，战国和北魏时期，这里就曾修过长城。

去长城，可以从黄土店火车站坐一趟S2线，天气回暖时，火车道两旁的樱花和桃花盛开，从车窗望出去煞是好看，一个小时左右就能到。八达岭长城分南北两条线，两边互不相通，南城较短，仅到南七楼，北线12座楼，北八楼为最高点，八达岭的精华也尽在此处。北线因坡陡难爬，被称为“好汉坡”，大多游客也喜欢挑战北线，成为“一代好汉”。

爬北线的几乎都是一心向着北八楼去，一路起起伏伏，有些路段因为太陡，还在两边的城壁和路中增设了铁扶手。北四楼之后，很多游客都因恐惧路陡，或体力不支，不得不双手攀扯

扶手前行。“走都这么费劲，当时可怎么修啊！”梯间，几个游客不停喘着粗气。到达北八楼，登高远眺，似乎正站在巨龙之背，放眼一派气势磅礴之景，瞬间就会被这座伟大的防御工程所折服。

### 故宫、颐和园彰显皇家气派

故宫，古时被称为紫禁城，坐落于北京中轴线的中心地带，它是一座见证了明清两代王朝变迁的皇家宫殿，去北京游玩，这儿是必去之地。午门是参观故宫的唯一入口，东西北三面城墙相连，北面为门楼，门楼两侧向南排开，形如雁翅，故被称为“雁翅楼”。叠合着百年前帝王的足迹，从威严的午门步入，一路沿着中轴线游览太和殿、中和殿、保和殿、乾清宫、交泰殿、御花园……

很多人说，春夏秋冬季的故宫，叫故宫，一到冬天，它就成了紫禁城。徐行于白瓦红墙间，看漫天飘雪轻落朱门前，一回首，一远望，满目皇家雍容与凄凉，深深庭院，喧嚣渐远，徒留一席历史厚重。在故宫的每一次触摸，每一眼眺望，都是历史与现实的交谈。走出神武门，到景山顶上俯瞰，黄瓦红墙，重重宫阙，故宫的全景尽显皇家之威严气派。

看过颐和园，才知道故宫的御花园迷你得不值一提。占地约290公顷的皇家园林，想要悠闲地逛，一天根本逛不完。静谧柔和的昆明湖，风韵十足的十七孔桥，藏于林间的佛香阁，别致的苏州买卖街，目光所及之处皆是让人挪不开的雅景，其皇家气派一目了然。园内有许多和故宫文创相同的商品，个别的卖价比故宫便宜，香包、扇子、布包做工精致，手账本、饰品、摆件极富皇室特色，均可以作为纪念品带给亲朋好友。

### 逛老胡同体验京味

了。给中老年人剃了头，还要刮胡须、掏耳朵、刮眼睛等等。那个时候很多地方都还没有通电，因此也就没有用电吹风把头吹干的过程了。

进村一打听，小时候给我们剃头的老待召早已过世，他的儿子子承父业，还在附近的场镇靠着剃头营生。按照老家的人提供的地址，我在附近的场镇找到了他。这个剃二代只比我大几岁，而且几乎传承了他父亲所有的技艺。他骄傲地对我说，在他们这一代人，像他一样能掌握这些技艺的人已经不多见了。

剃头有很多学问。他说，他曾有一本古书，是专门介绍剃头的，书中仅修面就有“三十六刀”之说……为了体验其手艺，我叫他边说边做，自己要过把瘾。

他拿出刀子为我修面，起刀一般先从右边太阳穴开始，然后向下刮右脸部，再刮额头，再从右自左刮后颈部，最后刮左脸部；平常所说的“舒服刀”，就是刮接着颈部的背部和肩部。

接着，他就为我掏耳朵。掏耳朵是一件舒服的事。他拿出一个沾满灰尘的竹筒，从里面取出五件东西，有镊子、耳匙、小长刀、小毛刷等常用的几件掏耳工具。他戴着镜子凑近我右耳一看，堵满了。于是先用小长刀刮掉内耳的耳毛，然后用耳匙小心翼翼地耳内转动，痒痒的，很肉疼的感觉；后来用镊子夹着，在耳内轻轻摆动，稍微用力拉动，一大块耳结被取了出来；最后再用小毛刷刷掉耳内的脏物，用剃刀剃掉耳廓上的苦毛子，这样一只耳朵算是掏结束了。

有人说，人生五十五是一道坎，从此，人从生理上便开始处于下坡阶段了。热心的老张也许是出于对伤痕累累的我的同情，也许是他们夫妇俩长期感恩于友情之中的那种条件反射，老张用八个字——漂亮、贤惠、持家好手，把阿红推介给了我。

出于对老张的信任，更出于五十多年生活的积淀，我没有一丝一毫的犹豫，果断地答应了老张，并暗暗地对自己进行了承诺：此生一定珍惜阿红，此生一定珍爱阿红。这样，就在阿红还没有和我见面之前，阿红已然在我心里留下了深刻的印记。

然而，等到我和阿红真正见面时，我却好像有一个奇怪的直觉，我和阿红好像捏不拢走近似的。虽说如此，而就在见面的当夜，阿红却进入了我的梦乡。梦乡里，阿红的面容模糊、身影像朦胧，但隐隐约约感觉得到她是阿红。真的是阿红，毫无疑问，没有异议。梦里，我或者阿红说过什么话做过什么事，一切全然都记不清楚了，只是依稀地记得阿红有股淡淡的哀愁。

凌晨四点多，我就醒了。回想着刚刚过去的梦境，我不知它预示着什么，盯着朦胧的窗外，感到十分茫然，心里面始终有一种害怕失落什么的情绪在萦绕。好不容易熬到了清晨六点，我急忙掏出手机，即刻向阿红发出去了一条“此生愿全心全意、全力以赴”的表白讯息。因为我深知，此时，阿红能接纳认识我，已是我的造化。此刻落魄的我一无所有，除了表达对于未来的期许，即使要感恩，眼前也没有什么资本和本钱。

第二天下午，我们来到了温江的幸福家园。漫步于幸福家园的小道上，一边陪阿红流连于幸福实景，一边不由自主地猜测，眼前我和阿红的感情将会何去何从。

星期天晚上，急切的老张打电话问我我和阿红怎么样了？我如实禀告。阿红对我，热情而不失一个朋友的礼仪和分寸。其

要问哪个地方最能感受到北京的地方文化，当地老人会带着一口有范儿的京片子说，“那您得上胡同溜一圈去！”故宫、颐和园是皇室之所，而长城，普通百姓也不上去，只有这多如牛毛的胡同，才是真正属于老百姓的地界儿。老胡同逛一逛，才可知什么是京味儿。

北京胡同的走向多为正东正西，两边几乎是清一色的四合院，方方正正的屋子由胡同串联，看起来整洁有序。据统计，围绕在故宫周围的胡同有几千条，他们大部分形成于元、明、清三个朝代。最长的胡同是东西交民巷，最贵气的是史家胡同，最具文艺感的是南锣鼓巷，最古老的闹市是大柵栏胡同……逛胡同最好的方式有三种——步行、骑自行车、坐三轮。慢悠悠地穿梭于各胡同间，细听这家传出的嬉笑，看那家屋顶闪过的小猫，半掩的门里有着日常的杂乱，巷子深处邻居们扯耳闲聊，不时还能偶遇一人名人居。越往深处走，越能感受到老胡同的宁静和朴实，灰砖和铁门或许已经斑驳，但那是时代划过的痕迹，细细品来，很有旧时光的味道。

北京的风味不止隐藏在风景中，涮铜锅、吃烤鸭、糖葫芦、炸酱面、各式糕点、北冰洋汽水、羊蝎子……到了北京，这些都应该尝一尝，有的美食也是活历史般地存在，历经百年，仍活跃在北京人的舌尖上。在首都，能看到浓缩的中国梦，见识时代的风貌，感受浓郁的文化气息，中国人，该去一次首都看中国！



游山玩水

刮眼睛是最考手艺的，而且一般的剃头匠是不敢做的。刮眼睛不比在头部其他地方刮一道口子那么简单，弄不好会造成眼睛失明的，所以，会刮眼睛的剃头匠必须要有真功夫。他拿出一把锈迹斑斑的剃刀，说是用来刮眼睛的老刀，然后开始磨刀。刀磨好后，他却说那把刀不能将眼睛“清明”（眼睛被刮后更加澈明亮），最后，只有换上刀片为我刮眼睛。他牵着我的眼皮刮上下眼睑，然后刮眼睛外面的眼膜，就像蚂蚁在上面蠕动的那种感觉；再后就是用刀子在眼角轻轻转动。此时我的眼睛酸酸涩涩的，泪水开始慢慢流了出来，一种担心和恐惧顿时涌上心头，于是立即叫停了。他说，还可用猪毛从眼角插下去，目的是疏通泪管，刮一只眼睛一般大约要20分钟。我说，我只是找找感觉而已，不必那么认真。的确，刮了眼睛，人清爽多了，但是刮眼有风险，尝试需谨慎！

剃头有很多讲究。如果要夸赞某个剃头匠，只能说某人手艺好，不能说生意兴隆，否则，别人会不高兴。还有剃胎头和剃死人头的，都要给剃头匠拿利施（红包），过去剃胎头和剃死人头分别要给12元、24元的利施，现在分别要给120元、240元的利施。剃头时，剃头匠会封一些吉利的话，以赢得主人的欢心。

剃头有很多门道。据说技艺高的剃头匠能够通过主人的头发看出身体健康状况。比如给年事已高和正在病中的老人剃头，可知道这个人还能活多久，真是不可思议！

生活，天天都要过；头，人人都得剃。乡村待召，匠心独运！为了即将消失的技艺，特为文以记之。

实，此时的我也很忐忑。因为生活的经验告诉我，这个世界上，不管是亲情，还是爱情；不管是友情，还是其他一切情感，只有一种方法可以赢得一段真正的关系，那就是：等价交换。只有等价交换的爱情才最长久，最好的爱情一定是势均力敌的。等价交换才是这个世界的运行规则啊！爱情虽然不是买卖，但爱情在现实生活中需要等价交换。婚姻其实也一样，也遵循等价交换的原则。这世间为什么会有那么多的爱情悲剧？就是源于我们都想找一个自己配不上的人。客观地说，生活中的阿红知性、恬静多一些，而我，在情感方面冲动、激情要多一些。我们能等价吗？能势均力敌吗？我能够配得上她吗？

这一切都不得而知，但我还是希望和阿红之间有奇迹发生。因为当谈论别人的爱情时，我们都希望是公平的：“60分的人就配60分左右的人，90分的人就配90分左右的人。”但一轮到自己时，期望就变了：“我虽然只有50分，但我想找个90分的人。”“凭什么我就不能成为童话故事里的灰姑娘？”

答案就在星期一上午揭晓了，阿红说我们就做普通朋友吧。“明白，理解”，我迅即就回复了她，其情其景，就像刮奖，“刮奖刮到一个‘谢’字就够了，没必要把‘谢谢惠顾’四个字全刮出来。”

然而，就在星期一的晚上，我再次梦见了阿红。同样的梦乡里，阿红的面容模糊、身影像朦胧，但隐隐约约感觉得到她是阿红。梦里，我或者阿红说过什么话做过什么事，一切全然都记不清楚了。不过，这次没有淡淡的哀愁，只有静谧的恬淡，一切都仿佛释然了。但凡想在一段关系里异想天开的人，其实只是一个还没长大的孩子。

在我们成人的世界里，要学会等价交换，不仅仅关乎爱情。

## 乡村路上的时光之旅

□程应峰

上世纪七十年代，上小学的时候，从村庄到学校，十来分钟的路程，走的是一条沙土路，宽一米有余。路上有一道三四十米长的木桥，走上去，嘎吱嘎吱作响，颤颤悠悠惊人。但桥下流水清幽，水中还有一些长着红翅的小鱼儿，趴在桥上往水里看，别有趣味。只是，这座桥，一发大水，木桥墩就会被冲垮。桥一垮，上学可就成了问题了。

沿路有一条灌溉用的沟渠，水中有小鱼小虾，沟渠石缝中、草丛里，时有猪婆蛇、蜥蜴、壁虎、田鼠之类的小爬行动物出没，蝴蝶、蜻蜓、蚱蜢、螳螂、甲壳虫、臭昆虫、蚊蝇总是随季节而飞而动。可以说，路上的时光，充满了忧患，也充满了烂漫童趣。那时，这条路在我们眼里，是十分宽阔的。晴和的时候，为了抄近路，我们会从这条宽阔的沙土路拐到长满杂草、窄窄的田埂上，从学校后门溜进教室。

上小学高年级时，我已八九岁，算得上是大孩子了。一到周末或寒暑假，就与兄长一道忙着随父亲打石方铺公路。每天总是天不亮就起床，带上角锄、钉耙、铁锤、撮箕、扁担等，在村前小河的沙洲里翻找石头，用大、小铁锤敲打，碎成核桃大小后，把入撮箕，挑到公路上，码成梯形石方，让公家人来测量。这样，一家人每天一共可以挣上几毛钱，用于购置灯油、酱油、食盐，交学费，买些小人书等等。日复一日，这活虽然又累又苦，但毕竟是个经济来源。我最初对路有感觉、有感情，就是从跟随父亲打石铺路挣些零用钱这段经历开始的。

另有一条路，是从村庄通往白羊山的。白羊山虽无奇峰险隘，却不失峻峭秀美。站在家门口，就可望见它逶迤连绵的身影。蓝天白云下，它的清朗可以入怀；风生雾起时，它的姿容如梦似幻。它可以入诗；风生雾起时，它的姿容如梦似幻。它位于崇阳县铺东北8.2公里处，主峰海拔778米，东北连象山，南过桃树窝连大顶尖山，为崇阳东北隅最高峰，东麓通山县，西通路口镇。主峰南腰有山洞，环抱明月清风，竹影疏林，四季泉水长流不竭。我的记忆中，白羊山山脚下，有两个村落，一名刘家地，一名蒲蒲坑。山脚下有幽蓝醉人、碧波荡漾的红石水库，库水流入红石河，像一条飘动的裙带，在桥边村十几个村落潺潺流过，驶动着飒飒生风。

大集体时，也是“农业学大寨”如火如荼的时代，在远山开荒种庄稼是最日常不过的事情。大人们常常背着干粮，天不亮就出发，小孩子和大人一样，走着茅草遮掩的羊肠小道，翻山越岭，赶紧赶跟在后头，最后从刘家坳爬到半山腰，已是日上三竿。山上，乱石嶙峋，杂木掩映。有心跳上一块大岩石放眼望去，那才真有“一览众山小”的感觉呢！

只是，一旦途中遇天气突变，就算是备有蓑衣草帽，也注定是深一脚、浅一脚，一脚泥巴，一身泥水，那种狼狈不堪之状也就可想而知了。

上世纪七十年代中期，我祖父辞世。按照他生前的意愿，父亲将他安葬在白羊山脚下的一处叫蜡烛尖的山头上，蜡烛尖下面的村落就叫蒲蒲坑。因为路途不近，出殡时，父亲请了两班抬夫轮换着抬柩，还备了粗实的拉绳，请了伙夫挑着炊具食材跟着。全村男女老少两百多人，只要有些脚力，都站在了送行的行列中。中途，有一处山路逼仄，抬柩无法通过，只能从一处足有四五百米的坡地上攀援上去。

大家伙一合计，将粗实的拉绳系在柩框上，一部分人在柩夫身前身后护柩，一部分人在前头拉着绳索，齐心协力，才将柩框抬到了可以行走的山路上。歇下来，全村人用过餐，开始了下一段艰难的路程。那份浓重的乡情，只要你经历过，是不可能忘怀的。

上世纪八十年代，随着改革开放的深入，人们的思路变了，白羊山上的庄稼虽然减少了，但果园却在不断地扩大，在只长茅草的地方全部栽上了果树。山路也随之被挖掘机拓宽，虽然还是砂黄土路，不能算是坦途，但也算是通途了。果农们足以用交通工具将水果从这儿运出山外销售。

于我而言，这以后，年年岁岁清明时节回家，赶晴和的日子上山祭拜，不会再为难走的山路而困扰和推了，这样的时候，我的内心变得踏实、安然而祥和。

进入二十一世纪，生活日新月异，一切都在不断地更新升级，这条乡村道路也纳入了公路改造规划。几年后，这条路变成了厚实的水泥路，险峻的地方除了埋上了结实的水泥墩子，还加了如高速公路上的那样的绿色护栏，摩托车、小汽车在路上自如地穿梭，打破了以往固有的清静。退耕还林吧，也在悄然地进行，路两旁坡地上，成片成片的树木已然长高长大，原来荒草掩映、崎岖坎坷、泥泞蜿蜒的乡间羊肠小道，不知不觉就变成了宽敞光洁、绿树成荫的乡村公路。

可以说，在几十年的时光进程里，白羊山脚下的这条乡村道路，是一条繁荣在我心头的路，一条蜿蜒在我生命中的路，一条洒满亲情乡情的路，更是一条被新时代赋予了发展使命的路。现如今，路网相通，村庄相连，乡村振兴，发展变化今非昔比。许多乡村的水泥路已被宽阔溜光的柏油路取而代之，这样的变化，在现代中国似乎是习以为常的事情了。

在这个高速发展、高质量发展的崭新时代，我相信，谁的心中都有一条崭新的路，连着着血浓于水的亲情，寄寓着彼此的心梦想，背负着美好幸福生活的人生向往。这条路，无论长短，一旦走过，便会在日月轮回里、生命进退中萦绕一世，感念一生。



## 乡村待召

□周依春

川东北一带把曾经行走在乡村的剃头匠称为“待召”。随着农村的“空心化”，这种乡村待召已经慢慢消失了。

为了让这门即将失传的技艺能留下点记忆，借着周末回老家，我去寻找曾经给我们剃头的久违的老待召。

上世纪集体生产时，我们村只有他一个待召，全村1000多号人头，全靠他一个人剃，而且每月要给每个人剃一次，所得的报酬是每天8—10分的工分，相当于当时农村一个主要劳动力一天的工价。后来，土地分到了户，就没有集体评工分一说了，给谁剃头谁给钱，他每剃一个头得到的报酬是5角钱，再后来涨到1元。

那时剃头工具就是一把推剪、两把剃刀、一个取耳筒，放在一个小小的工具箱里。待召背在身上，穿梭在乡村的家家户户。给我们小孩剃头很简单，一张又旧又脏的围布在颈上一围，用推剪几推几推，然后再将自家从山上采来的皂角砸烂，或者用从乡场上买回来的洗衣粉、香皂，在头上洗一洗就完事

## 失落的“爱情”

□靳元太

我和阿红是经朋友老张介绍认识的。阿红和我认识四天，就有两个晚上出现在我的梦境里，不能说是没有缘分。到底是一种什么样的情缘？真说不清。

见面第一天，是个星期五。老张牵着一根姻缘的红线，期望把我和阿红连到一起。对于阿红，虽说是第一次见面，其秀丽、端庄、落落大方，一见面就超出了我的预期。其实，见面之前，我就果断地向老张作出了自己的决定：只要阿红不嫌弃，我一定会珍惜。

在我被人抛弃落魄之前的一次朋友聚会时，老张曾经在我们的朋友圈中喃喃而语过，他还有一份为他一位德高望重的师长之女物色姑爷之责。当时我说你的这个师妹，我认识。原来，老张有个小学老师的女儿，读高中时我教过，是我的学生。这个学生以前在我的面前提到过老张，问我认不认识。目前她也是单身，我还以为说的是她呢。老张说，他说的是另外一个师妹，是他高中老师家的千金。这个师妹条件不错，人也漂亮，只是交往范围有限，喜欢宅在家里。这应当算是阿红在我心里的第一印象。

阿红真正进入我的视野，还是在我们见面之前的前不久。